

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備審資料準備指引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工業設計系家具與室內設計組

Date : 2026/02/09 14:50

項目	資料內容	準備指引
修課記錄	A・修課紀錄	1. 本系參考學生各課程(屬性)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，不會以修課紀錄的課程數與學分數為唯一評量指標。
課程學習成果	【07設計群】 B-1・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 (至多擇優 3 件呈現即可) B-2・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(至多擇優 1 件呈現即可)	1. 與設計相關之專業領域成果、具代表性之創作作品成果。 2. 本系重視學生實作能力之展現，請提供專題實作的學習成果，亦可以實習報告、個人創作等作品替代。 3. 作品或學習成果請以簡報檔、論文或書面報告等方式呈現。 4. 若為團體(小組)作品或學習成果，須說明團隊合作進行方式或任務分配，並具體明述個人於該作品之工作項目及貢獻程度。請至其他D-3下載「課程學習成果分組工作表」。
多元表現	【07設計群】 C-1・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成果(包含自主學習或選手培訓或學校特色活動) C-5・競賽表現 C-7・檢定證照 C-8・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(以上項目無須全部具備，至多擇優 3 件呈現即可)	・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成果(包含自主學習或選手培訓或學校特色活動) 1. 提供相關自主學習成果與證明，並以簡要文字說明如何應用設計相關專業能力於活動或學習中。 2. 如有其他跨領域能力表現(如：選手培訓、學校特色活動參與等)亦可提供。 ・競賽表現 1. 參與國內外設計相關競賽之作品、獲獎獎狀或參賽相關證明等。 2. 若為團體(小組)競賽獲獎，須說明團隊合作進行方式或任務分配，並具體明述個人於該作品之工作項目及貢獻程度。 ・檢定證照 1. 專業證照：可以簡要文字說明證照內容(難易度)及提供相關佐證文件。 2. 外語能力檢定成果：如全民英檢、TOEIC多益英語測驗等，如有其他非英語之外語能力亦可提供。 ・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1. 相關專業跨領域實作技能(如：手繪能力、電繪能

		力、建模能力、程式設計等)。 2. 其他特殊優良表現。
	D-1・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・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. 在高中學習階段，多元學習的反思與心得等。 2. 評量重點在於具體學習內容，參與活動數或獎證數非評量重點。
學習歷程自述	D-2・學習歷程自述	・高中階段的學習歷程反思 1. 個人特質、成長經驗、求學歷程與就讀本系之關聯。 ・我的就讀動機 1. 描述對於本系申請組別之興趣。 ・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. 依據個人學習與過往經歷，說明入學後的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，以及對工業設計領域的認知與期許為何。 2. 以個人特質、學習歷程與自我反思為基礎，能完整描述自我生涯規劃、內容架構完整並與本系專業領域契合。
其他	D-3・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1. 請提供補充資料：課程學習成果分組工作表，請至本校網站〔首頁／招生資訊／日間部四技／大學部四技甄選入學〕下載。請以電腦繕打，並親筆簽名後轉為PDF上傳至「D-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」項目。 2. 可自行提供其他能讓大學老師更認識你的資料或心得反思。 3. 其他設計相關之參考資料。